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广州市海珠区东风村城中村改造 D6、D12、D25 地块与广州市海珠区三滘村城中村改造项目 S21 地块成本估算报告项目的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现将资格审查结果予以公示（公示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12 日 00:00 至 2025 年 10 月 15 日 00:00）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	通过	/
2	(主) 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(成) 广州市衡信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	通过	/
3	广东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通过	/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:广州新中轴海珠片区城市更新有限公司

联系人:吴工

联系电话:020-31716865

招标人名称: 广州新中轴海珠片区城市更新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 年 10 月 11 日